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3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下午2:30,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12年度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下午2:30
 -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2013年5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15:00至2013年5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10日
 - 6.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权。
-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A座26楼会议室
- 8.会议出席对象
- (1)凡2013年5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董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 2.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 3.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拟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6.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 8.中非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卖方)及香港港众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买方)有关买卖Madagascar Sino-Africa Resources Holdings SAU之100%股权的协议。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6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述议案详见2013年4月25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 (3)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方式在信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正式出席会议需向公司提交参会文件原件。
 -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A座26楼
邮政编码:518031
 - 3.登记时间:2013年5月13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13:30-17:00时。
 - 4.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755—83280953
 - 联系电话:0755—83280989
 - 联系人:曾智宇、冯军武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007
 - 2.投票简称:“零七投票”
 - 3.投票时间:2013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零七投票”非开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 (2)输入投票代码:36000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序号,如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	申报价格
1.董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1.00元
2.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2.00元
3.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00元
4.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元
5.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拟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5.00元
6.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00元
7.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7.00元
8.中非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卖方)及香港港众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买方)有关买卖Madagascar Sino-Africa Resources Holdings SAU之100%股权的协议	8.00元

- (4)在“委托投票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赞同,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
-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7)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 3.股东报告获得的服务器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2.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五、其它事项
- 1.本次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755—83280553
 - 联系电话:0755—83280889
 - 联系人:曾智宇、冯军武
 - 2.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4.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在会议召开前对本次会议进行一次提示性通知。
 5. 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定期)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决议。
 - 3.年报事项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4.审计委员会对股权激励事项的审计意见。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三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行使 表决权(横线上填写赞成、反对、弃权或全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拟审议事项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董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同意 反对 弃权
《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同意 反对 弃权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 反对 弃权
《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 反对 弃权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拟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同意反对弃权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 反对 弃权
《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 反对 弃权
《中非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卖方)及香港港众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买方)有关买卖Madagascar Sino-Africa Resources Holdings SAU之100%股权的协议》同意 反对 弃权

注:若委托人不在具体现场,则代理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示委托投票;2013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 日内有效

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新城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证券事务部
 - 2.会议联系电话:0757-28382828
 - 3.会议联系传真:0757-23814788
 - 4.会议联系电子邮箱:yw@yanward.com
 - 5.联系人:吴敬英、李小霞
-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半天,参加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本次大会不派发礼品及补贴。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二届九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二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13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本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			
2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口 否口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025),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现对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发布如下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3.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45
 -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15日15:00—2013年5月16日15:00;其中:
 -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15:00至2013年5月16日15:00。
 -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 4.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新城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证券事务部。注意:会议期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的登记者出席。
- 四、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543”
 - 2.投票简称:“万和投资”
 - 3.投票时间:2013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万和投资”非开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 (2)“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同一“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及对“委托价格”一览表
-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总议案 |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
| 议案1 | 《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 | 1.00 |
| 议案2 |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
| 议案3 |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
| 议案4 |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3-031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议案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6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3)在“委托投票”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赞同,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 (7)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后请于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前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后请于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理财机构申请。
 - 3.股东报告获得的服务器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圣莱达 公告编号:2013-010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13日(星期一)上午9:00
 - 3.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8日(星期三)
 - 4.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宇生先生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表共4人,均为2013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者其授权代表,持有(代理)公司股份110,23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68.89%。
- 2.公司9名董事、3名监事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公司独立董事马海平先生受董事会会议代表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 4.北京市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同时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
- 5.会议的组织和表决情况
- 经与会股东及授权代表共同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作出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经上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24,660.25元(合并报表)中,其中:母公司净利润184,127.63元,母公司计提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844,127.06元后,母公司可分配利润1,918,473.19元,加上公司2011年末未分配利润45,180,537.97元,扣减2010年度已分配的利润48,399,011.16元,综合考虑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及回报股东等因素,提出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余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6,000,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7.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201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2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获得通过。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国际 编号:临2013-025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利润分配预案
1.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0.03元
 2. 拟以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余额现金红利为0.0285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每股派现金红利0.027元
 3. 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17日
 4. 除息日:2013年5月20日
 5.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3年5月23日
- 二、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2013年4月23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刊登于2013年4月24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 三、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12年度
 2. 发放范围:
 - ① 2013年5月1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 ② 3.本次分配以2012年度公司总股本632,680,419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共计18,980,412.57元,2012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实施日期
1. 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17日;
 2. 派息除息日:2013年5月20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3年5月23日。
- 四、分配对象
- 截止2013年5月1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 五、分红实施办法
1. 公司在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博伊西家具有限公司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 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银行账户登记在案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

- 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3. 对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现金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38号)有关规定,公司先按3%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8元;如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实际税负为5%。
 4. 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超过已扣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到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将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日依法申报缴纳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
 4.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27元;如该类股东在本公司公告之日10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供符合法定证明文件;①以居民企业身份向中国税务机关缴纳了企业所得税的税收通用缴款书或者完税凭证原件;②以非居民企业身份向中国税务机关递交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原件;③该类股东为非居民企业,但本次应获得分配的现金红利及相关股东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所得的证明文件。经本公司核准确认后,上述代扣代缴10%的企业所得税,并由本公司向相关股东补发相应的现金红利款;该等证明文件拟以传真或快递邮寄的方式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本公司,如果该类股东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向本公司提供上述证明文件,本公司则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红利所得。
 5. 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3元。
- 六、咨询联系办法
1. 咨询电话: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北京南路506号
 3. 联系电话:0991-3860289
 4. 传真:0991-3628809,3838191
- 七、备查文件
-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市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 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3-025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明珠湾区(珠江区域)开发基金投资服务协议》的公告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5月13日因被披露重大事件,临时停牌。公司股票自2013年5月13日上午起临时停牌,并将于2013年5月14日开市起复牌。现将公司签署协议公告如下:
- 一、概述
 - 1.项目背景
 南沙新区位于广州市南部,总面积803平方公里,是珠江三角洲的地理几何中心,距香港38海里、澳门41海里,是“区位优势的唯一通道,也是连接珠江口两岸城市群的红线,战略地位十分重要。2012年9月6日,国务院批准实施《广州南沙新区发展规划》,南沙新区正式上升为国家战略区,成为继上海浦东新区、天津滨海新区之后,国家在经济开发开放中地位设立的又一个重要的国家级战略新区。
 - 根据《广州南沙新区发展规划》,国家赋予了南沙新区立足广州、依托珠三角、连接港澳、服务内地的,面向世界、建设辐射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的重要历史使命。南沙新区将全力实施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坚持“科学规划、从严建设”核心理念,着力打造粤港澳优质服务圈、新型城市化典范,以生产性服务业为主导的现代产业新高地,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综合服务枢纽和社会管理服务创新试验区。
 - 2.合作概述
 为响应国家总体规划,助力南沙新区改革发展,广州南沙新区管理委员会、鼎晖投资、本公司及广东建华置地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置地”)四方,于2013年5月13日在广州市委市政府举办的“国家级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上《广州南沙新区普邦园林有限公司与《明珠湾区(珠江区域)开发基金投资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共同投资开发明珠湾区珠江区域。
 - 本次合作,本协议为本次合作基础,具体内容均以正式合同为准。
 - 3.合作事项内容及关联交易
 - 二、合作介绍
 - 1.广州南沙新区管理委员会
 广州南沙新区管理委员会由广州市委、市政府批准成立,承担广州南沙新区开发建设指挥部管理职能,统一管理“广州南沙经济科技开发区、广州南沙高新技术产业区和广州南沙加工区。”
 - 2.鼎晖投资
 鼎晖投资成立于2002年,是专注于投资中国市场的大型私募股权基金,目前管理基金规模超过500亿元人民币,其中包括红杉资本、创业投资、地产投资和证券投资基金。鼎晖的投资人包括100多家国际和中国的机构投资者,其中包括主权基金、各国养老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捐赠基金、家族基金等。
 - 3.广东建华置地有限公司
 建华置地是一家专注于投资控股住宅商业地产项目,专业从事地产项目开发、管理的企业,拥有包括规划、建筑、项目开发管理、项目招商运营的专业团队,目前集团主要投资的房地产项目总占地面积超过3000亩,规划总建筑面积超过500万㎡。
 - 三、本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作各方发挥自身优势,共同发起与募集资金,一期规划总金额约160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明珠湾区珠江区域周边建设开发。

- 1.项目简介
 项目采用内外先进成熟的基金引导开发模式,目标将明珠湾区珠江区域建成集岭南水乡特色总部办公、创意产业、高端商业、生态居住、先进服务配套于一体的大型综合体项目,项目将融合南沙岭南水乡文化、景观,呈现现代先进城市管理理念、生态绿色、智慧等现代都市特点。
- 合作各方按照南沙新区政府管理要求,在新区开发建设期间共同投资和建设。
- 2.合作方式
 拟由广州南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国企,与鼎晖投资、普邦园林、建华置地作为发起人,设立基金项目开发公司,由该基金项目公司负责南沙明珠湾区珠江区域周边启动区的基础及景观建设,组团用地精细开发,具体项目用地招商开发建设等,具体合作方式及双方后续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 3.普邦园林的服务范围
 利用技术、文化和地理优势,为打造明珠湾区珠江区域的城园